

华宝信托-安盈 66 号（定制）开放式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开放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我司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的“华宝信托-安盈 66 号（定制）开放式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即将开放，其中：

申购申请接收日期：2023 年 4 月 7 日、2023 年 4 月 10 日

具体接收时间为上述当日 9:30-15:00。

下一申购申请接收日期：2023 年 5 月 5 日、2023 年 5 月 8 日

如遇节假日需调整的，受托人将另行公告。

本信托计划的浮动信托管理费计提基准¹（年化） $R = \text{【} 5.80 \text{】}\%$ ，该基准仅为本信托计划计提浮动信托管理费的基准，不代表委托人最终实际分配的收益，也不构成受托人对该等收益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或保证。

本信托计划为认购/申购产生的信托单位设置锁定期，锁定期内，受益人不得赎回信托单位。认购/申购产生的信托单位的锁定期为该笔认购/申购对应的信托计划成立日（含）/开放日（含）后 3 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4 月 1 日

¹ 浮动信托管理费计提基准：信托合同中表述为“业绩比较基准”，该基准仅为本信托计划计提浮动信托管理费的基准，不代表委托人最终实际分配的收益，也不构成受托人对该等收益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或保证。